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TON 安東

安東油田服務集團 Anton Oilfield Services Grou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7)

更改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起：

- (1) 吳迪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2) 范永洪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辭任執行董事

安東油田服務集團(「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起，吳迪(「吳先生」)因其他個人安排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吳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有關其辭任，(i) 彼概無(不論為費用、薪酬或補償)向本公司提出任何性質的申索；(ii) 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iii) 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吳先生擔任執行董事期間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此宣佈范永洪先生(「范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起生效。

范先生，48歲，本公司總裁兼首席技術官，主要負責本公司業務運營，產業管理及技術建設工作。范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加盟本公司，曾負責本公司及其附屬機構(「本集團」)的油田服務業務建設及產業集群管理。加入本集團前，於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四年，范先生就職於中石油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在石油行業擁有28年經驗。范先生持有中歐國際工商學院(CEIBS)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

范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擔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起為期三年，需按照本公司章程細則輪流退任重選。范先生於任職期間，每年的薪酬參考其專業經驗、於本公司的職責、現行行業市況及本公司業績表現釐定，其於二零一九的薪酬共計約人民幣2,298,000元。

范先生於該委任之前過去三年概無於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范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

截止本公告日，范先生持有按照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的12,92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權益。

除於本公佈所披露，范先生並無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資料，及概無有關范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歡迎范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安東油田服務集團
主席
羅林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羅林先生、皮至峰先生及范永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John William CHISHOLM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永一先生、朱小平先生及拿督WEE Yiau Hin。